**2017—2018学年度第二学期党组织生活安排**

全院各党总支、党支部：

根据校纪委、校党委组织部《关于2017—2018学年度第二学期党组织生活安排的意见》，结合学院实际，将2017—2018学年度第二学期党组织生活安排如下：

一、党组织生活的主题

|  |  |  |
| --- | --- | --- |
| **时间** | **具体内容** | **召集人** |
| 2018年3月14日15:30-17:00 | 学习《中国共产党章程》，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和学院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坚持抓好主题教育活动，结合校园文明创建，持续开展“两访两创”活动；开展民主评议党员。 | 各党总支、党支部 |
| 2018年3月28日15:30-17:00 | 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学习全国两会精神，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 各党总支、党支部 |
| 2018年4月11日15:30-17:00 | 学习贯彻十九届中央纪委二次全会、省纪委十一届二次全会精神；学习贯彻“三会一课”制度，学习《发展党员工作细则》，提高发展党员的质量。 | 各党总支、党支部 |
| 2018年4月25日15:30-17:00 | 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 | 各党总支、党支部 |
| 2018年5月9日15:30-17:00 | 推进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扩面提质，加强教师党支部书记队伍建设。在全院教职工党员中广泛开展“亮身份、比贡献”活动，在学生党员中广泛开展“亮身份、比学习”充分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以“先进基层党组织”创建为抓手，强化教职工党支部在育人中的引领作用，学生党支部在优良学风建设中引领作用。 | 各党总支、党支部 |
| 2018年5月23日15:30-17:00 | 继续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学习学院基层党建工作考评有关文件，严肃党内政治生活，扎实做好基础工作的同时，通过抓特色工作，推进基层党建工作的创新力和凝聚力。 | 各党总支、党支部 |
| 2018年6月6日15:30-17:00 | 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月活动；按照新八项规定的要求，在党员干部中深入开展党风党纪、法制教育和警示教育，筑牢党纪国法和思想道德防线，增强党员干部的拒腐防变能力。 | 各党总支、党支部 |
| 2018年6月20日15:30-17:00 | 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进一步推进“一系一品”系列活动，推动党建工作研究进度。 | 各党总支、党支部 |
| 2018年暑期 | 深入学习理解党的十九大精神，学习《党章》，关注时事政治；学习贯彻省委组织部、省委高校工委及学校要求的内容。 | 各党总支、党支部 |

二、具体要求

1、请各党总支、支部围绕上述主题，结合本单位主题党日活动和工作实际，制定具体安排；

2、认真组织实施。要结合主题党日、本单位工作实际和党员特点，充分发挥和调动广大党员的积极性，通过喜闻乐见、寓教于乐、形式多样的活动形式，使党员在组织生活中既受到党性锻炼，又增长知识见识；既严肃认真，又生动活泼；

3、及时做好记录。所有组织生活会内容均要及时记录在学校统一印制的《党支部工作手册》上，原则上由支部的组织委员负责记录和填写，字迹要清楚，书写要规范；

4、严格纪律要求。支部要认真做好党员组织生活会的出勤考勤，严格党员组织生活会请假制度；

5、加强指导督查。各党总支要加强对所属党支部开展党员组织生活会的指导、督促和检查，要求各支部严格执行组织生活会制度。各党总支要及时提醒党员领导干部以普通党员身份积极参加所在支部的组织生活会，起好示范带头作用。

党委组织部

2018年3月14日